

北京中科星冠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届会次为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9** 月 **6** 日 **9** 点 **30** 分

结束时间：**2016** 年 **9** 月 **6** 日 **11** 点 **3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8月31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汪兵、康磐石、袁黎、汪天蓉、于恬恬；**本公司监事：**徐嘉、陆韦、张晓刚；**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汪天蓉。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安化北里**1号长保大厦8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二)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三)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五)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六)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融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七)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管理制度>的议案》；
- (八)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九)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16年9月2日 9:00-11:30, 13:00-16:00。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安化北里1号长保大厦8层大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安化北里1号长保大厦8层大会议室

联系电话：010-87779217-815

传 真：010-87779073

联系人：汪天蓉

(二)会议费用

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全体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 经全体监事签字确认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科星冠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7 日